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ANbridge Pharmaceuticals Inc.

北海康成製藥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28)

自願性公告

獨家商業服務協議

本公告乃北海康成製藥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自願作出，旨在向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有關本集團業務發展的最新資料。

於2025年8月11日，本集團的兩家附屬公司(「相關附屬公司」)與青島百洋醫藥股份有限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301015)(「百洋醫藥」)的一家附屬公司(「百洋附屬公司」)正式建立戰略合作關係。上述各方已訂立一份戰略合作及獨家商業服務協議(「商業服務協議」)，據此，相關附屬公司已同意委任百洋附屬公司為獨家合同銷售組織(CSO)，於中國內地、香港及澳門(「相關地區」)推廣本集團的若干產品，惟須受本集團相關成員公司與該等產品各自的授權方所訂立的上游授權協議(包括(在適用情況下)相關授權方的同意)所規限。商業服務協議亦訂明，百洋附屬公司的聯屬公司可按百洋的選擇擔任該等產品於相關地區的分銷商。

由於商業服務協議屬收益性質，而訂立該協議乃於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故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4章，商業服務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並不構成本公司的須予公佈交易。

此外，於商業服務協議日期，百洋醫藥約68.40%股份由百洋醫藥集團有限公司擁有，而百洋醫藥集團有限公司則由百洋醫藥的董事長兼總經理付鋼先生最終控制。據本公司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百洋醫藥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且與彼等概無關連的第三方。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商業服務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亦不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北海康成製藥有限公司
董事長
薛群博士

香港，2025年8月12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薛群博士；非執行董事趙瑋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Richard James Gregory博士、James Arthur Geraghty先生、陳炳鈞先生及胡瀾博士。